

团 体 标 准

T/CIET 001—2020

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和利用要求

Municipal solid waste classification, treatment and utilization requirements

2020-12-02 发布

2020-12-12 实施

目 次

前言 III

引言 IV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管理原则 3

 4.1 基本原则 3

 4.2 系统化原则 3

 4.3 不均衡原则 3

5 管理职能 3

 5.1 岗位和职责 3

 5.2 项目团队 3

 5.3 公益组织 3

6 策划 4

 6.1 管理目标 4

 6.2 服务实施方案 4

7 支持 4

 7.1 资源 4

 7.2 能力、培训和意识 4

 7.3 沟通 5

 7.4 宣导 5

8 运行 5

 8.1 运行策划和控制 5

 8.2 服务要求的确定 5

 8.3 供方管理 6

 8.4 生活垃圾收集与处理 6

 8.5 生活垃圾运输与处理 7

 8.6 终端处理 7

 8.7 应急预案 9

9 绩效评价 9

 9.1 监视、测量、分析和评价 9

 9.2 服务满意度 9

10 改进..... 9

 10.1 不符合和纠正措施 9

 10.2 持续改进 10

参考文献 11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中清净业(北京)环境科技研究院提出。

本文件由中国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促进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盛世之星(福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中誉启诚认证(北京)有限公司、中标时创认证(深圳)有限公司、扬州金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启迪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湖北佳士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绿宝石景观建造有限公司、东莞市家宝园林绿化有限公司、广西华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桂林时代物业服务有限公司、重庆暄洁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中科华宝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绿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宝鸿环境管理有限公司、无锡市金沙田科技有限公司、浙江荭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勤泽美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品也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广东艺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绿城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广东杰诗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中航美丽城乡环卫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吉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东莞市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方氏(北京)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正汇骏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四川高漠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华尔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福州大弘朗洁环保有限公司、福建省锦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石狮市新天泓环卫工程有限公司、泉州市鸿润环卫工程有限公司、漳州市凯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福建省森远环境发展有限公司、福建名盛美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漳州市高清保洁服务有限公司、福建省会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李军、陈捷、陈晋、董伟、常青、陈胤志、郝华、崇忠义、熊胡生、杨文、程丽、庾锦宁、方冠文、黄继平、李佳丽、沈建斌、李彬、王大伟、徐湛元、吴永胜、钟祥昭、徐松涛、潘伟亮、张耀辉、陈树良、阳爱华、江凤华、程东允、林政光、邓燕银、方纪平、刘君亮、张广杰、张树军、梁硕明、何宏、何棋松、王卫民、杜贤武、林艺辉、卢岩松、陈林钦、陈维其、王煌坤。

引 言

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物质消费水平大幅提高,我国生活垃圾产生量迅速增长,带来的环境污染和隐患日益凸显,已经成为新型城镇化发展的制约因素。

在我国中央财经领导小组第十四次会议上,提出了“普遍推行垃圾分类制度,要加快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垃圾处理系统,形成以法治为基础、政府推动、全民参与、城乡统筹、因地制宜的垃圾分类制度,努力提高垃圾分类制度覆盖范围”的要求。

2017年初,发改委及住建部联合下发《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要求在46个试点城市先行先试生活垃圾强制分类。2019年6月,《关于在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全面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订草案)》等相继发布。北京、上海、深圳等试点城市均有提出“无废城市”的目标,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和利用的相关产业必将成为循环经济重要的一环。

为切实推动生活垃圾分类遵循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加速我国垃圾分类制度化建设,特制定本文件。本文件鼓励建立“避免产生—资源回收—有效利用—分类处理”的垃圾管理新模式,从源头上减少生活垃圾产生,从过程中提高资源回收和有效利用率。

对组织而言,实施本要求是一项重要的经营决策。组织在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和利用方面的成功取决于领导作用、承诺以及组织各层次和职能的参与。

遵守本文件并不能确保组织在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和利用方面达到先进水平或免于任何法规风险,但本文件能帮助组织全面增强企业的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和利用的全过程控制能力,提升其业务系统化管理水平。

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和利用要求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和再生资源回收的相关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和利用环节的服务提供方、服务需求方及相关受益的组织。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7258 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
- GB/T 19095 生活垃圾分类标志
- GB/T 25175 大件垃圾收集和利用技术要求
- SB/T 10596 清洁行业企业资质评价体系
- SB/T 11209 清洁产品流通管理规范
- CJJ 27 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
- CJJ 205 生活垃圾收集运输技术规程
- QC/T 52 垃圾车
-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 139 号）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生活垃圾 **municipal solid waste**

人们在日常生活中或者为日常生活提供服务的活动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视为生活垃圾的固体废物。

- 注 1：生活垃圾一般分为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厨余垃圾和其他垃圾。
- 注 2：工业固体废弃物、危险废物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单独收集、运输，严禁混入城市生活垃圾。

3.2

可回收物 **recyclable**

适宜回收和资源化利用的生活垃圾。

注：可回收物本身或材质具备可再利用特性，如纸类、硬纸板、玻璃、塑料、金属、塑料包装，以及与这些材质有关的物品：报纸、杂志、广告单及其他干净的纸类等。

3.3

有害垃圾 **hazardous waste**

对人体健康或者自然环境造成直接或者潜在危害且应当进行专门处理的垃圾。

注：依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的家庭源危险废物，包括废电池（镉镍电池、氧化汞电池、铅蓄电池等），废荧光灯管（日光灯管、节能灯等），废温度计，废血压计，废药品及其包装物，废油漆、溶剂及其包装物，废杀虫剂、消毒剂及其包装物，废胶片及废相纸等。

3.4

厨余垃圾 kitchen waste

居民日常生活及食品加工、餐饮服务、单位供餐等活动中产生的容易腐烂的食物残渣、瓜皮果核等含有有机质的垃圾，又称为湿垃圾。

注：其主要来源为家庭厨房、餐厅、饭店、食堂、市场及其他与食品加工有关的行业，包括丢弃不用的菜叶、剩菜、剩饭、果皮、蛋壳、茶渣、骨头等。

3.5

其他垃圾 other waste

除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厨余垃圾外的生活垃圾，以及难以辨识类别的生活垃圾，又称为干垃圾。

注 1：按照垃圾来源或形态，其他垃圾又可分为建筑垃圾和大件垃圾。

注 2：其他垃圾的环境污染风险低，不便直接回收利用，可采用填埋、焚烧、卫生分解等方法处理，部分还可以使用生物分解的方法处理。

3.6

大件垃圾 bulky waste

质量超过 5 kg 或体积超过 0.2 m³（或长度超过 1 m），且整体性较强，需要拆解后利用或处理的其他垃圾。

3.7

建筑垃圾 construction wastes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新建、改建、扩建、拆除各类建筑物、构筑物和城市道路、公路施工等以及居民装饰装修房屋过程中所产生的弃土、弃料以及其他废弃物。

注：城市建筑垃圾的管理适用《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 139 号）。

3.8

组织 organization

为实现目标，由职责、权限和相互关系构成自身功能的一个人或一组人。

注 1：组织的概念包括，但不限于个体经营者、公司、集团、商行、企事业单位、权力机构、合伙企业、慈善机构或研究机构，或上述组织的部分或组合，无论是否为法人组织，公有的或私有的。

注 2：对于拥有一个以上运营部门的组织，其中一个或多个运营部门能被定义为一个组织。

3.9

相关方 interested party

利益相关方 stakeholder

能影响、被影响或认为自己受到某个决定或活动影响的个人或组织。

注：利益相关方可以是组织内部的或外部的。

3.10

目标 objective

要实现的结果。

3.11

持续改进 continuous improvement

提高绩效的循环活动。